中共甘州区委统战部
2025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中共甘州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成立于2003年2月。2019年3月，根据《中共甘州区委办公室〈中共甘州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甘州区民族宗教事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区委办发〔2019〕56号），区委统战部与甘州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正科级建制，加挂区政府侨务办公室、区台湾事务办公室牌子。甘州区委统战部是独立核算的行政单位，属于财政全额拨款单位，同时代管民革、民盟、民建、民进、九三学社等5个区属民主党派，区政府侨务办公室以及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甘州区民族宗教工作服务中心共8个单位的人员经费、工作经费及相关专项经费。下设办公室、区民族宗教工作服务中心、综合股3个股室。核定编制11人（行政编制10人，工勤1人），现实有人员11人；区民族宗教工作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9人，现实有

人员 9 人；各民主党派区委会核定行政编制 10 人，实有人员 10 人。

区委统战部主要职责是 1. 调查研究统一战线的理论和重大的方针政策，组织贯彻执行上级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向区委反映情况，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2. 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研究、贯彻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落实上级关于发挥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的工作；支持、帮助各民主党派强自身建设；3. 负责调查研究、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问题；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举荐工作；4. 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做好台胞、台属的有关工作；5. 负责党外人士的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选拔、推荐党外人士工作；6. 负责联系区工商联、党外、非公经济代表人士。调查、研究并反映我区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物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7. 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8. 负责统战对象的培训工作；9. 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收支情况

区委统战部资金来源为全额财政拨款收入。2025 年收入

750.83万元,支出750.83万元。

（三）部门工作任务

2025年区财政局拨付区委统战部项目经费12.4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截至2025年12月底,项目支出11.46万元。

（四）部门绩效目标

2025年区财政局拨付区委统战部1个项目运行经费12.45万元，为相关人员生活补助工作经费，资金到位率为100%。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区委统战部全年共1个项目经费,年度预算总数为12.45万元，执行数为11.46万元，按计划100%完成了预算数额。项目能严格按照单位的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使用,并按照项目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了专款专用,充分发挥了项目经费的效益,资金使用与项目内容相符。通过每个项目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了本次自评工作，对项目的内容、实施情况、财务管理等做出自我评价，本级自评得分为100分。

三、自评结果概述

2025年，区委统战部1个项目运行经费取得的经济社会效益良好，适应当前工作形势需要，且社会反响较好。审计和财政监督未发现问题、不涉及金额及整改情况。来年工作中，我们将加大加快经费投入使用力度和节奏,确保各项目经费年底前及时全面落实到位，确保各项目经费发挥更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能。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部全年预算项目专项经费能够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控制不合理经费支出，使相关专项经费发挥最大效益，确保各项工作有序、高效推进。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一如既往，严格按照预算法有关规定执行，做到年初有项目预算申报，年终有项目绩效评价，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通过绩效评价树立绩效意识、成本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

中共甘州区委统战部

2026年10月23日